

2026-GB-005  
SEA/INV/PRR



# 区域国别研究报告

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2026 年 6 月 12 日

---

## 东南亚投资研究报告

上海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

---

上海市企业走出去综合服务平台

《**区域国别研究报告**》是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依托上海市各高校和科研院所专业研究力量，紧扣服务企业走出去现实需要，专为“上海市企业走出去综合服务平台”打造的区域国别研究品牌。

《报告》基于学者“在地研究”田野调研、企业出海实务经验以及其他信息，聚焦国别/区域、产业/行业、在地合规运营三类场景，推出三类系列成果。其中，“**国别报告**”系列以对象国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等内容为研究对象，重点围绕宏观经济形势、营商环境、中资企业经营状况、机遇挑战等维度，解析对象国各领域的发展态势，为企业海外布局提供决策参考；“**行业报告**”系列针对重点产业跨境布局或企业走出去的行业赛道，深入研判对象国的重点行业发展格局；“**合规报告**”系列回应企业海外合规运营实务关切，系统梳理对象国重点领域的监管要点，为企业在地运营提供应对策略参考。

## 摘 要

东南亚地区拥有亚洲乃至全球最快的经济增速和 7 亿人口的超大规模市场，自然资源丰富，人口红利极大，同时与全球众多国家和地区保持良好的经贸关系。企业在谋划海外投资战略布局过程中，必须重视东南亚板块的投资战略价值，探索切实可行的投资路径。

研究认为，出海企业面临以下风险：

**1.政局不稳：**企业海外投资受东道国政治稳定程度影响，东南亚部分国家政局动荡，由于政府换届变更规划，可能造成项目烂尾，给企业带来经济损失

**2.潜在地缘政治风险：**欧美严苛的纺织品原产地溯源规则、针对企业的合作限制，制约中资海外经营与项目合作。

**3.投资面临日韩企业竞争：**日韩企业深耕印尼、越南等国，占据市场优势。

**4.企业配套服务有待完善：**中企在东盟投资需应对多元司法监管规则，缺少常设综合服务机构支撑，现有境外投资风险预警机制信息有限、时效性不足，有待健全。

报告建议，出海企业形成联合舰队整体“走出去”，将极大提高抗风险能力，同时也可避免恶性竞争，实现共赢。同时，还要和海外企业、供应商“抱团”，加强与海外园区的合作。

# 目 录

|                    |    |
|--------------------|----|
| 东南亚地区投资环境差异大.....  | 1  |
| 经济发展水平差异较大.....    | 1  |
| 营商环境水平参差不齐.....    | 6  |
| 出海企业面临的风险.....     | 9  |
| 政局不稳带来不利影响.....    | 9  |
| 潜在地缘政治风险较大.....    | 9  |
| 投资面临日韩垄断.....      | 10 |
| 服务有待完善，预警有待健全..... | 10 |
| 企业应对建议.....        | 13 |
| “换道竞争” .....       | 13 |
| 供应链本地化.....        | 14 |
| 结 语.....           | 15 |

附件 1 东盟各国的外资规定..... 17

    印尼外资规定概况.....17

    柬埔寨外资规定概况.....19

    新加坡外资规定概况.....20

    泰国外资规定概况.....22

    菲律宾外资规定概况..... 24

    越南外资规定概况.....26

    马来西亚外资规定概况..... 28

附件 2 东盟各国产业概况..... 29

    文莱产业概况.....29

    柬埔寨产业概况.....30

    印尼产业概况.....31

    老挝产业概况.....33

    马来西亚产业概况..... 34

    缅甸产业概况.....36

    菲律宾产业概况.....38

    新加坡产业概况.....40

    泰国产业概况.....41

    越南产业概况.....42

## 东南亚地区投资环境差异大

东南亚地区各国投资环境差异较大。从经济发展水平来看，各国 GDP 总量、经济增长情况、产业结构、城市化和人口结构均存在显著差异。同时，营商环境水平参差不齐，特别是在投资准入和劳动力方面。

### 经济发展水平差异较大

从 GDP 角度来看，印尼是东南亚国家中经济规模最大的国家，其 GDP 超过 1.4 万亿美元。其次是泰国和新加坡，这些国家也具有较大的经济规模。越南、菲律宾和马来西亚拥有相当的经济总量。文莱是东南亚国家中经济规模相对较小的国家。东盟国家在疫情期间均经历了不同程度的经济下行，但恢复势能存在较大差异。其中，印尼、马来西亚、菲律宾、新加坡和越南回升较快。展望未来，柬埔寨、菲律宾和越南将保持 6% 以上的水平增长。

表 东盟国家经济增长情况<sup>①</sup>

| 国家   | 2022–2025 实际 GDP 增长率<br>与 2026–2028 展望 ( % ) |      |      |      |      |      |      |
|------|----------------------------------------------|------|------|------|------|------|------|
|      | 2022                                         | 2023 | 2024 | 2025 | 2026 | 2027 | 2028 |
| 文 莱  | -1.5                                         | 3.3  | 3.5  | 3.1  | 2.4  | 3.2  | 3.1  |
| 柬埔寨  | 5                                            | 5.8  | 6.2  | 6.4  | 6.5  | 6.2  | 6.3  |
| 印 尼  | 5.3                                          | 5    | 5    | 5.1  | 5.1  | 5    | 5    |
| 老 挝  | 2.3                                          | 4    | 4    | 4.1  | 4.2  | 4.3  | 4.5  |
| 马来西亚 | 8.7                                          | 3.6  | 5    | 4.7  | 4.4  | 3.9  | 3.9  |
| 緬 甸  | 2                                            | 2.6  | 2.6  | 2.5  | 2.6  | 2.9  | 3.4  |
| 菲律宾  | 7.6                                          | 5.5  | 5.8  | 6.1  | 6.3  | 6.3  | 6.4  |
| 新加坡  | 3.6                                          | 1.5  | 2.1  | 2.5  | 2.5  | 2.5  | 2.5  |
| 泰 国  | 2.6                                          | 1.9  | 2.7  | 2.9  | 2.6  | 3    | 3.1  |
| 越 南  | 8                                            | 5.8  | 6.9  | 6.8  | 6.7  | 6.7  | 6.7  |

<sup>①</sup> 数据来源于 IMF 《世界经济展望 2025》。

**从产业结构看**，东盟各国产业结构差异较大，包含以工业为主的国家（如文莱、印尼）到以服务业为主的国家（如新加坡）；其中，文莱的工业比重最高，而新加坡的服务业比重最高。从外贸看，新加坡的贸易依存度最高，进口和出口都占国内生产总值的很大比例；而东盟其他国家均以出口为主，进口比重相对较低。从投资看，除新加坡外，东盟多数国家的投资依存度均较低。

**从城市化、人口结构看**，从城镇化率看，新加坡的城镇化率最高，达到 100%；而柬埔寨、越南、老挝的城镇化率较低；马来西亚的城镇化率也达到了 70% 以上。从人口年龄结构看，新加坡和泰国的老龄化率超过了 14%，已经进入了重度人口老龄化阶段；印尼、越南和马来西亚的老龄化率超过了 7%，已经进入了人口老龄化阶段；而东盟其他国家的人口年龄结构相对更为年轻。

表 2024 年结构核心指标情况<sup>①</sup>

| 国家   | 产业结构     |           | 贸易结构     |           |           | 城镇化率   |
|------|----------|-----------|----------|-----------|-----------|--------|
|      | 工业<br>比重 | 服务业<br>比重 | 总依<br>存度 | 进口<br>依存度 | 出口<br>依存度 |        |
| 文 莱  | 55.60    | 41.00     | 84.50    | 30.20     | 54.30     | 63.50  |
| 柬埔寨  | 38.80    | 35.60     | 123.70   | 59.80     | 63.90     | 38.70  |
| 印 尼  | 39.00    | 43.80     | 40.40    | 19.50     | 20.90     | 60.70  |
| 老 挝  | 34.00    | 43.50     | 75.50    | 38.80     | 36.70     | 38.40  |
| 马来西亚 | 38.90    | 51.20     | 129.10   | 61.50     | 67.60     | 78.90  |
| 緬 甸  | 36.50    | 41.40     | 33.50    | 15.30     | 18.20     | 35.80  |
| 菲律宾  | 28.30    | 59.80     | 57.80    | 35.60     | 22.20     | 48.70  |
| 新加坡  | 23.20    | 69.90     | 312.60   | 141.80    | 170.80    | 100.00 |
| 泰 国  | 33.00    | 57.90     | 114.90   | 54.60     | 60.30     | 54.50  |
| 越 南  | 37.10    | 42.90     | 158.60   | 76.10     | 82.50     | 39.00  |

<sup>①</sup> 工业比重指工业增加值占 GDP 的百分比,服务业比重指制造业增加值占 GDP 的百分比,贸易依存度=进出口贸易总额/GDP×100%,FDI 依存度=FDI/GDP×100%,老龄化率指 65 岁及以上人口占总人口的百分比,城镇化率指城镇人口占总人口的百分比。

| 国家   | 投资结构     |          | 年龄结构  |       |       | 老龄化率  |
|------|----------|----------|-------|-------|-------|-------|
|      | IFDI 依存度 | OFDI 依存度 | 总抚养比  | 老年抚养比 | 少儿抚养比 |       |
| 文 莱  | 5.60     | 2.30     | 38.80 | 8.50  | 30.30 | 6.20  |
| 柬埔寨  | 11.50    | 0.40     | 52.90 | 8.90  | 44.00 | 5.80  |
| 印 尼  | 1.60     | 0.50     | 47.00 | 10.50 | 36.50 | 7.10  |
| 老 挝  | 3.80     | 0.70     | 54.50 | 7.30  | 47.20 | 4.70  |
| 马来西亚 | 3.60     | 4.50     | 43.00 | 11.00 | 32.00 | 7.60  |
| 緬 甸  | 2.50     | 0.10     | 45.50 | 10.20 | 35.30 | 6.90  |
| 菲律宾  | 2.30     | 0.40     | 54.40 | 8.70  | 45.70 | 5.70  |
| 新加坡  | 27.50    | 15.80    | 35.60 | 19.20 | 16.40 | 14.30 |
| 泰 国  | 1.50     | 3.60     | 43.10 | 22.30 | 20.80 | 15.30 |
| 越 南  | 3.80     | 0.50     | 45.80 | 13.20 | 32.60 | 9.00  |

营商环境水平参差不齐

2023 年 6 月 2 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对菲律宾正式生效，标志着 RCEP 对东盟 10 国<sup>①</sup>和澳大利亚、中国、日本、韩国、新西兰等 15 个签署国全面生效。

表 2024 年结构核心指标情况

| 国家   | 国土面积<br>(km <sup>2</sup> ) | GDP(现价<br>亿美元) | 总人口<br>(万人) | 主要语言           | 政体       |
|------|----------------------------|----------------|-------------|----------------|----------|
| 文 莱  | 5765                       | 156            | 46          | 马来语、英语         | 君主专制政体   |
| 柬埔寨  | 181035                     | 498            | 1735        | 高棉语            | 议会制君主立宪制 |
| 印 尼  | 1904569                    | 14400          | 28572       | 印度尼西亚语         | 总统制共和制   |
| 老 挝  | 236800                     | 178            | 797         | 老挝语            |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
| 马来西亚 | 330803                     | 4706           | 3598        | 马来语、英语、汉语、泰米尔语 | 议会制君主立宪制 |

<sup>①</sup> 目前，东盟为 11 国，东帝汶 2025 年 10 月正式加入东盟。

|     |         |       |       |                        |              |
|-----|---------|-------|-------|------------------------|--------------|
| 缅甸  | 676578  | 606   | 5418  | 缅甸语                    | 总统制共和制       |
| 菲律宾 | 300000  | 4980  | 11416 | 菲律宾语、<br>英语、西班牙<br>牙语  | 总统制共和制       |
| 新加坡 | 734     | 5742  | 587   | 英语、马来<br>语、汉语、<br>泰米尔语 | 议会共和制        |
| 泰国  | 513120  | 5450  | 7161  | 泰语                     | 二元制君主立<br>宪制 |
| 越南  | 331212  | 4910  | 10077 | 越南语                    | 人民代表大会<br>制度 |
| 东 盟 | 4480616 | 42626 | 70474 |                        |              |

**投资准入方面**，东盟各成员针对外商投资设置了鼓励领域、限制与禁止领域，且近些年限制行业逐步放开。菲律宾《公共服务法》进一步放松外资股权限制，根据修订后的法案，电信、铁路、高速公路、机场和航运业将被视为公共服务，外资可在上述行业拥有 100% 的股权。印尼对外商投资准入制度进行了根本性变革，提出以“鼓励投资” 的正面清单为主的准入模式。老挝对列入管制清单内的外商投资保留自由裁量权，而马来西亚针对具体行

业设置了外商专门审批制度。目前外商投资马来西亚银行金融业、建筑业、石油天然气行业、批发零售业需采用特别审批制度。

**劳务输入有一定限制。**东盟是中国重要的海外工程承包和劳务合作市场。东盟各成员均允许外籍员工在本国工作。部分国家如缅甸，政府鼓励在缅投资企业引进海外管理和技术人员，指导缅甸当地员工提高技术水平。但为保障本国居民就业，东盟各成员也对外籍员工的类型和进入流程进行了规定。如印尼目前只允许引进外籍专业人员，不许引进普通劳务人员；马来西亚允许在部分行业雇用外国劳工；泰国、越南、文莱引进外籍劳务人员需要办理劳务许可证。例如，柬埔寨政府颁布联合通告加强外籍员工审查，越南要求提前 30 天报告拟雇佣外籍员工情况，老挝对外籍员工采用配额管理制度规定时间上限，新加坡实施外籍劳工配额管理制度提高申请要求，而文莱收紧外籍员工准入制度削减外籍劳工配额。

## 出海企业面临的风险

### 政局不稳带来不利影响

企业出海不仅取决于自身经营实力和投资机遇等，也与东道国的资源禀赋、营商环境和政治稳定高度相关。此外，还存在由于政府换届而导致企业遭受巨大损失的风险。

### 潜在地缘政治风险较大

目前，国际经贸规则正发生深刻变化，全球由经济之争转向规则之争、制度之争，甚至出现了“逆全球化”思潮，而地缘政治风险使国际关系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进一步加剧，甚至威胁到出海企业的发展乃至生存空间。美国和欧盟对纺织品原产地有非常严苛的要求，对企业造成很大压力。以往是原料到国内生产，到孟加拉再做整合。但现在逐步追溯到最终生产方，对新疆棉的追溯会对企业产生较大影响。

## 投资面临日韩垄断

东盟具备传统生产基地、伴随人口增长与购买力上升带来的消费市场以及作为创新研发基地的三大投资魅力。近年来，东盟域内各国经济增长成效明显，区域内投资也呈现多元化发展趋势。多家企业反映，日本和韩国大型企业在东南亚地区深耕多年，导致东南亚多国政府对于日韩的政策有倾向性优惠。中国企业在当地投资遇到的最大瓶颈是如何打破日韩等先行国家的垄断，营造出公平竞争的投资与消费环境。在印尼、越南两国，日韩两国的企业因投资早、投资规模大、涉及行业多，其产品形成一定市场优势，有的行业甚至处于垄断性地位，这些企业对当地的政策及市场规则的形成具有很大影响力，这对中国企业的市场开拓产生了很大压力。

## 服务有待完善，预警有待健全

当前，东盟已是我国第一大贸易伙伴。为进一步推动中国东盟经贸投资的蓬勃发展，应当有常设机构加强跨区域服务，以不断优化贸易环境。然而，在加大海外投资的过程中，出海企业在不同国家要应对多个不同司法管辖体系及监管规则体系，条线管理上有较大难度，十分需要政

府机构提供全面而准确的信息，如举办东南亚市场准入宣讲会等。目前，急需推动提供综合性服务的机构在东南亚地区的推广和落地，通过海外平台的搭建实现与区域政府及组织的紧密沟通和合作。然而，目前能提供以上服务的政府海外机构十分匮乏，企业较难得到来自中国政府的扶持和帮助。目前在东南亚布局的上海国企主要通过中资企业联谊会等非政府组织交流或获取信息。

此外，出海企业还呼吁能得到更加及时有效的风险预警。虽然目前商务部（委）建立了对外投资合作的境外安全风险监测和预警机制，定期向海外投资企业通报境外安全信息，并及时向他们发布安全预警，为企业及时提供风险信息指引。但是以上机制还有待进一步健全，其提供的信息较为有限，时效性也有待提高。



## 企业应对建议

出海企业如形成由国企牵头、民企抱团，在产业链分工布局上作为一个联合舰队整体“走出去”，将极大提高抗风险能力，同时也可避免恶性竞争，实现共赢。同时，还要和海外企业、供应商“抱团”，加强与海外园区的合作。

### “换道竞争”

企业可在新能源领域开辟“新赛道”以减轻市场风险。在东南亚市场上，日系汽车在品牌知名度和服务网络的完善度上仍优于中国企业，日系深度掌握泰国、印尼等国汽车产业链、经销商渠道、上下游零件供应商。因此，中国企业更急需找准新定位和新优势。建议考虑的新赛道包括氢能源汽车，相较于电动汽车，氢能源汽车更能适应长续航、东南亚高温环境需求，有大载重、长续航、高效率需求的重卡可能成为氢能源汽车商业应用的突破口，不会“挤压”电动汽车产业，反而在应用场景等方面可与电动车在乘用车领域的优势地位形成互补。

## 供应链本地化

从“一带一路”具体项目落地来看，企业“走出去”要从过去的“单个项目、单点作战”的模式，逐步向“集体发力、抱团出海”转变，推动“走出去”向全产业链上下游延伸，致力于投建营一体化，注重产业链和供应链的输出。以上海具备优势的对外承包工程为例，要改变房建为主的单一业务结构，向工程建设为主体的对外工程承包业务链的前后延伸，使工程建设涵盖城市规划、工程咨询、投资开发、基础设施、公共建筑、工程机械等多个领域，进而在价值链体系中实现从“汗水建造”向“智慧创造”的转变。

## 结 语

东南亚作为全球新一轮产业转移目的地和全球 FDI 热点投资地区，具备多元潜在投资机遇，是上海国资国企谋划全球投资布局战略思路过程中不可忽视的一环。目前上海国企在东南亚地区投资主要面临日韩企业恶意操纵引发的不公平竞争、产品双边互认机制不完善、供应链配套薄弱难破解、金融机构出海面临双重监管等突出问题，同时东南亚地区的基础设施建设水平与劳动力素质与国内仍存在较大差距，也会拉升企业运营成本。基于此，建议企业把握国际经济发展动态与东南亚各国产业园区政策导向，采取“换道竞争”策略和供应链本地化策略。



## 附件 1

### 东盟各国的外资规定

#### 印尼外资规定概况

**【限制/禁止行业】**禁止行业有国防相关活动、赌博、大麻种植、酒类制造、珊瑚采集、化学武器制造、臭氧层破坏原料制造等（2007 年第 25 号投资法（关于创造就业的法律代替政令 2022 年第 2 号修改），总统规程 2021 年第 10 号（总统规程 2021 年第 49 号修改）。限制行业（以消极列表形式设定与本地企业的合资义务等）是武器、火器、军用车辆、船舶、飞机、雷达、国内海运、水上运输、空运、快递、媒体等（总统规程 2021 年第 10 号（总统规程 2021 年第 49 号修订））。

**【出资比率】**除了禁止行业以外，可以由外资出资，但一部分行业规定了外资出资比例的上限（总统规程 2021 年第 10 号（总统规程 2021 年第 49 号修订））。

**【外企是否拥有土地】**土地所有权只被印度尼西亚国民（个人）认可。法人在获得代替所有权的权利的基础上，可以建造工厂等进行作业。

**【资金管制】**外国资本的情况下，不分制造业和非制造业，缴纳资本金 100 亿卢比以上。此外，除土地建筑以外的投资额（包括资本金）合计超过 100 亿卢比（2021 年 3 月 29 日 BKPM 规则 2021 年第 4 号）。

**【其他限制】**商业设施的选址条件、农园事业的许可等，电动汽车的开发加速化。

## 柬埔寨外资规定概况

**【限制/禁止行业】** 在柬埔寨，关于外国人投资被广泛开放。

**【出资比例】** 除前款禁止投资项目外，原则上可以100%外资。

**【外企是否拥有土地】** 投资者拥有土地仅限于拥有柬埔寨市民权的自然人或柬埔寨企业，但土地使用方面，根据与柬埔寨政府的合同使用土地（Consession），以15年以上50年为期限的永借权为基础的长期租赁（最长可每50年更新一次）可更新的有期短期租赁等，外国企业也认可。

**【资金管制】** 在柬埔寨，关于外国人投资，除了法令限制的事业以外，100%允许出资。

**【其他限制】** 无特别之处。

## 新加坡外资规定概况

**【限制/禁止行业】** 关于外国资本的事业拥有，除了国家安全保障相关的公益事业、媒体关系等一定领域以外没有限制。没有管辖外资限制的政府机关。管辖许可证的政府机关根据行业不同而不同。

**【出资比率】** 除涉及国家安全的特定部门外，原则上允许外国资本全额出资。

**【外企是否拥有土地】** 根据居住用房地产法，国土厅（SLA）制定了一定的限制。

**【资金管制】** 除了对特定行业的出资比例限制以外，没有关于外国资本的资本金的其他限制。也没有关于在新加坡设立的企业最低授权资本的法定要件。

**【其他限制】** 外汇管理：自 1978 年取消外汇管理制度以来，不适用外汇管理法规。因此，新加坡对内直接投资、股息或利润的汇款、资本的本国汇款在汇率管理上没有限制。进出口管理：新加坡原则上是自由港，进出口管制极少。进出口所需文件也比较简单。但是，存在着关于通过新加坡领海及领空的战略物资的限制框架（在“贸易

管理制度”的“出口管理及其他”内“战略物资管理”项目中详述）。

## 泰国外资规定概况

**【限制/禁止行业】** 外根据《外国人事法》（1999 年修改，2000 年 3 月实施），将限制行业分为 3 类 43 个行业，限制外国企业（外国资本 50%以上）进入这些行业。

**【出资比率】** 外资比率在 50%以上的企业，根据外国人事法禁止、限制进入上述（“限制行业、禁止行业”）的 43 个行业。但是，也有一部分例外。

**【外企是否拥有土地】** 原则上外国人（包括法人）不能取得土地。但是，有一部分例外。

**【资金管制】** 外国企业（外资资产）的最低资本在 200 万泰铢以上。但是，根据外国人事法的限制行业，需要取得特别许可的行业，原则上最低资本在 300 万泰铢以上。另外，在取得了外国人事法上的认可的情况下，要求将借款设为资本金的 7 倍以内，但作为新型冠状病毒影响的临时特别措施，从基于 Financial Institution Business Act B.E.2551(2008)的金融机构或特别金融机构接受融资，并且，从信用卡融资、对于提供个人融资、信贷、出租珀切斯（所有权保留分配销售合同）、摩托车出租珀切斯或

汽车注册融资服务的金融运营商（除 Financial Institution Business Act 中的金融机构外）不属于限制对象（2020 年 9 月 18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泰国企业没有最低资本规则。

**【其他限制】** 以往，汽车、摩托车、小型卡车用柴油机、乳制品等都制定了国产化率，但随着 WTO 的贸易相关投资措施（TRIM）的废除，已经被取消。

## 菲律宾外资规定概况

**【限制/禁止行业】**根据 1991 年外国投资法（共和国法第 7042 号、1996 年修订）的规定，在必要时定期修改的《负面清单》中记载禁止外国资本投资的行业。

**【出资比率】**在负面清单中，分别记载了外资出资比例被限制在 100%禁止、25%.30%.40%以下的行业。如果不属于该负面列表的出资限制行业，则没有外国资本的出资比例的上限限制（100%可以外资）。但是，在建设业等需要取得驾照的行业、行业中，也有受到外资限制的情况，所以需要另外事先确认。

**【外企是否拥有土地】**不允许外国企业及外国人拥有土地。

**【资金管制】**根据菲律宾公司法，承担了对株式会社征收的公司设立时的资本要件，即授权资本（authorized capital）的最低相当于 25%的股份（subscribed capital），缴纳承销股份的最低 25%（paid-up capital）的要件被取消（共和国法第 11232 号，修改菲律宾公司法，2019 年 2 月 23 日实施）公司成立时的资本条件消失了。但是，在增

资的情况下，依然征收了以往 25% 的资本条件。对于外资超过 40% 的公司，面向国内市场的企业，最低支付资本要求为 20 万美元。但是，在满足以下 a. 至 c. 中任一条件的情况下，最低支付资本要件为 10 万美元。另外，该资本金要件也适用于创新的新兴企业法（Innovative Startup Act）下定义的启动和启动支援机构新兴企业支援者。a. 利用先进技术（由科学技术省决定）。b. 根据创新的新兴企业法（Innovative Startup Act），被批准为“启动”或“启动支援机构”。c. 雇用菲律宾员工 15 人以上（以前被认为是 50 人）。并且，对于从事银行等特定事业的株式会社，根据限制该事业的特别法和实施细则，适用高额的最低支付资本要件。主要行业及其最低实收资本如下。

**【其他限制】**有保险公司的最低资本金额、年度报告书提交义务、财务报表提交期限以及公司治理法（金融机构）等规定。

## 越南外资规定概况

**【限制/禁止行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投资法 61/2020/QH14 对禁止投资及禁止经营领域和有条件经营投资领域进行了明确记载。

**【出资比率】**作为投资法 61/2020/QH14 的一部分条款的指导和政令 31/2021/ND-CP 的附属文件 1 中，公布了法律、国会决议、政府政令规定的禁止外国投资者进入的事业领域以及有条件允许进入的事业领域的名单。禁止外国投资者进入的事业领域（25 个事业领域）是指根据法律、国会决议、政府政令，不允许外国投资者投资的领域。另外，有条件允许进入的事业领域（59 事业领域）是指根据法律、国会决议、政府政令，要求外国投资者满足规定条件的领域。主要领域包括：物流领域集装箱站服务、货运代理服务、飞机维修与维修、提单检查、货运中介、验货、商品取样及称重、提货、交通工具备货等服务除外）、通信领域、娱乐服务、铁路服务、运输服务（包括海上运输服务、国内水路运输服务、铁路运输服务、道路运输服务）、游戏事业服务、合同派遣越南工人海外等。

**【外企是否拥有土地】**外资企业或项目合作合同的外国当事人在投资项目实施时，不允许拥有土地，从越南政府取得土地使用权。

**【资金管制】**部分有条件经营投资领域规定了法定资本（银行业、保险业、海外劳务派遣、房地产事业、审计事业、证券中介服务事业、航空服务、电影制作等）。

**【其他限制】**越南证券市场的外国投资者持有率扩大，各事业领域的限制等。

## 马来西亚外资规定概况

**【限制/禁止行业】**一般来说，关于涉及国家权益的事业，即水、能源和电力供给、广播、防卫、保安等，马来西亚政府规定外资出资比例的上限为 30%或 49%。

**【出资比率】**原则上，外国资本对民营企业的出资比例是由所辖政府许可证和许可证授予的出资条件决定的。在制造业、流通、服务业中，除了一部分以外，100%允许外资。

**【外企是否拥有土地】**马来西亚境内的土地由州管辖，为了拥有土地、房地产，需要经州当局批准办理土地登记。关于住宅，外国人个人的登记也被认可，不过，关于商业物件，工业用地，农业用地，必须设立当地法人登记。

**【资金管制】**一般来说，关于涉及国家权益的事业，即水、能源和电力供给、广播、防卫、保安等，马来西亚政府规定外资出资比例的上限为 30%或 49%。

**【其他限制】**2010 年竞争法（Competition Act 2010）

## 附件 2

### 东盟各国产业概况

#### 文莱产业概况

**【资源】**文莱控制的海域内有庞大储量的石油和天然气，这两种资源成为了文莱主要的经济支柱产业。目前文莱已探明的原油储量为 14 亿桶，天然气储量为 3900 亿立方米。

**【农业】**农业主要产品有蔬菜、水果、装饰植物、鲜花。其他重要产业有林业、渔业。

**【工业】**工业基础薄弱，其他重要产业有清真食品产业。

**【服务业】**旅游业是大力发展的产业。

## 柬埔寨产业概况

**【资源】** 柬埔寨目前已知矿产品种有限，储量不明。主要有金、宝石、铁、锰、煤、磷酸盐、银、铜、铅、锌、锡、钨、石灰石、大理石、白云石、石英砂以及石油等。

**【农业】** 农业在柬埔寨国民经济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主要农作物有稻谷、大米、橡胶、芒果、玉米、腰果、胡椒。

**【工业】** 制衣业和建筑业是柬埔寨工业的两大支柱。

**【服务业】** 旅游业是柬埔寨重要产业。

## 印尼产业概况

**【资源】**富含石油、天然气以及煤、锡、铝矾土、镍、铜、金、银等矿产资源。据印尼官方统计，印尼石油储量约 97 亿桶(13.1 亿吨)，天然气储量 4.8 万亿~5.1 万亿立方米，煤炭已探明储量 193 亿吨，潜在储量可达 900 亿吨以上。印尼是全球最大动力煤出口国，2020 年的出口量约达 4 亿吨。印尼是世界上生物资源最丰富的国家之一。据不完全统计，印尼约有 40000 多种植物，其中药用植物最为丰富。印尼全国的森林面积为 1.2 亿公顷，其中永久林区 1.12 亿公顷，可转换林区 810 万公顷。印尼的森林覆盖率为 67.8%。印尼盛产各种热带名贵的树种，如铁木、檀木、乌木和袖木等均驰名世界。印尼海域广阔，且有一个适合各种鱼类生长的热带气候。印尼的渔资源极为丰富，苏门答腊岛东岸的巴干西亚比亚是世界著名的大渔场。

**【农业】**农林渔业主要经济作物有棕榈油、橡胶、咖啡、可可。

**【工业】**石油和天然气在印尼经济中占重要地位。采矿业主要矿产品有锡、铝、镍、铁、铜、锡、金、银、煤

等。工业制造业主要有纺织、电子、木材加工、钢铁、机械、汽车、纸浆、纸张、化工、橡胶加工、皮革、制鞋、食品、饮料等。

**【服务业】** 旅游业。

## 老挝产业概况

**【资源】** 有锡、铅、钾盐、铜、铁、金、石膏、煤、稀土等矿藏。迄今得到开采的有金、铜、煤、钾盐、煤等。水利资源丰富。2019 年森林面积约 1940 万公顷，全国森林覆盖率约 80%，出产柚木、花梨等名贵木材。

**【农业】** 2021 年农业增长 2.5%。农作物主要有水稻、玉米、薯类、咖啡、烟叶、花生、棉花等。全国可耕地面积约 800 万公顷，农业用地约 470 万公顷。

**【工业】** 2021 年工业增长 6.1%。主要工业企业有发电、锯木、采矿、炼铁、水泥、服装、食品、啤酒、制药等及小型修理厂和编织、竹木加工等作坊。

**【服务业】** 老挝服务业基础薄弱，起步较晚。执行革新开放政策以来，老挝服务业取得很大发展。2021 年服务业增长 1.4%。

## 马来西亚产业概况

**【资源】**自然资源丰富。橡胶、棕油和胡椒的产量和出口量居世界前列。曾是世界产锡大国，近年来产量逐年减少。石油储量丰富，此外还有铁、金、钨、煤、铝土、锰等矿产。盛产热带硬木。

**【农业】**耕地面积约 485 万公顷。农业以经济作物为主，主要有油棕、橡胶、热带水果等。粮食自给率约为 70%。盛产热带林木。渔业以近海捕捞为主，近年来深海捕捞和养殖业有所发展。2020 年，马农业产值为 1144 亿林吉特。

**【工业】**政府鼓励以本国原料为主的加工工业，制造业是马来西亚国民经济发展的主要动力之一，主要产业部门包括电子、石油、机械、钢铁、化工 及汽车制造等行业。2021 年，马制造业领域产值为 4270 亿林吉特。以锡、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为主。根据 2021 版《BP 世界能源统计年鉴》，2021 年马原油储量为 27 亿桶，天然气储量为 9000 亿立方米。2021 年石油日产量为 73.7 桶，天然气日产量为 2 亿标准立方米。

**【服务业】** 范围广泛，包括水、电、交通、通讯、批发、零售、饭店、餐馆、金融、保险、不动产及政府部门提供的服务等。上世纪 70 年代以来，马政府不断调整产业结构，使服务业得到了迅速发展，成为国民经济发展的支柱性行业之一。就业人数约 535.36 万，占全国就业人口的 50.76%，是就业人数最多的产业。旅游业是国家第三大经济支柱，第二大外汇收入来源。拥有酒店约 4072 家。主要旅游点有：吉隆坡、云顶、槟城、马六甲、兰卡威、刁曼岛、热浪岛、邦咯岛等。据马旅游部统计，2020 年赴马游客人数为 430 万人次。

## 缅甸产业概况

**【资源】** 矿产资源主要有锡、钨、锌、铝、锑、锰、金、银等，宝石和玉石在世界上享有盛誉。缅商务部数据显示，2018/2019 财年缅甸出口矿产品 14.7 亿美元。石油和天然气在内陆及沿海均有较大蕴藏量。截至 2013 年 6 月，探明煤储量逾 4.9 亿吨，探明大陆架石油储量达 22.73 亿桶，天然气 8.1 万亿立方英尺，共有陆地及近海油气区块 77 个。水利资源丰富，伊洛瓦底江、钦敦江、萨尔温江、锡唐江四大水系纵贯南北，水利资源占东盟国家水利资源总量的 40%，但由于缺少水利设施，尚未得到充分利用。

**【农业】** 农业是缅甸国民经济基础，也是缅优先发展的重要产业之一，可耕地面积约 1800 万公顷，农业产值占国民生产总值的四成左右，主要产品有水稻、小麦、玉米、豆类等常规作物，以及橡胶、甘蔗、棉花、棕榈等工业用作物）。缅甸自然资源与环境保护部数据显示，截至 2015 年，缅森林覆盖率为 45%。

**【工业】**主要工业有石油和天然气开采、小型机械制造、纺织、印染、碾米、木材加工、制糖、造纸、化肥和制药等。加工制造业（纺织品）也是缅甸优先发展的产业。

**【服务业】**旅游业也是缅甸优先发展的产业。

## 菲律宾产业概况

**【资源】** 矿藏主要有铜、金、银、铁、铬、镍等 20 余种。铜蕴藏量约 48 亿吨、镍 10.9 亿吨、金 1.36 亿吨。地热资源预计有 20.9 亿桶原油标准能源。巴拉望岛西北部海域有石油储量约 3.5 亿桶。

**【农业】** 农林渔业中，热带海产和水果为主要特色产业。主要农业产品：椰子油、香蕉、鱼和虾、糖及糖制品、椰丝、菠萝和菠萝汁、未加工烟草、天然橡胶、椰子粉粕和海藻等。森林面积 1579 万公顷，覆盖率达 53%。有乌木、檀木等名贵木材。水产资源丰富，鱼类品种达 2400 多种，金枪鱼资源居世界前列。已开发的海水、淡水渔场面积 2080 平方公里。

**【工业】** 制造业以食品加工、化工产品、无线电通信设备等行业为主，占总产出的 65% 以上。

**【服务业】** 服务业产值约占国内生产总值的 60%。菲律宾是全球主要劳务输出国之一。据统计，在海外工作的菲劳工约 230 多万人，其中约 24% 在沙特阿拉伯工作，16% 在阿联酋工作。旅游业是外汇收入重要来源之一。主

要游客来源国：美国、中国、韩国、日本、澳大利亚。主要旅游点有：百胜滩、碧瑶市、马荣火山、伊富高省原始梯田等。

## 新加坡产业概况

**【资源】** 自然资源匮乏。

**【农业】** 农业用地占国土总面积 1% 左右，产值占国民经济不到 0.1%，绝大部分粮食、蔬菜从马来西亚、中国、印度尼西亚和澳大利亚进口。

**【工业】** 主要包括制造业和建筑业。制造业产品主要包括电子、化学与化工、生物医药、精密机械、交通设备、石油产品、炼油等产品。新是世界第三大炼油中心。电子工业是新加坡传统产业之一，主要产品包括：半导体、计算机设备、数据存储设备、电信及消费电子产品等。石化工业。精密工程业主要产品包括：半导体引线焊接机和球焊机、自动卧式插件机、半导体与工业设备等。

**【服务业】** 包括金融服务、零售与批发贸易、饭店旅游、交通与电讯、商业服务等，系经济增长的龙头。旅游业是外汇主要来源之一。游客主要来自中国、东盟国家、澳大利亚、印度和日本。主要景点有：滨海湾、圣淘沙岛、植物园、夜间动物园等。

## 泰国产业概况

**【资源】** 主要有钾盐、锡、褐煤、油页岩、天然气，还有锌、铅、钨、铁、锑、铬、重晶石、宝石和石油等。

**【农业】** 传统经济产业，全国可耕地面积约占国土面积的 41%。主要作物有稻米、玉米、木薯、橡胶、甘蔗、绿豆、麻、烟草、咖啡豆、棉花、棕油、椰子等。海域辽阔，拥有 2705 公里海岸线，泰国湾和安达曼海是得天独厚的天然海洋渔场。曼谷、宋卡、普吉等地是重要的渔业中心和渔产品集散地。泰国是世界市场主要鱼类产品供应国之一。

**【工业】** 出口导向型工业。主要门类有：采矿、纺织、电子、塑料、食品加工、玩具、汽车装配、建材、石油化工、软件、轮胎、家具等。工业在国内生产总值中的比重不断上升。

**【服务业】** 旅游业保持稳定发展势头，是外汇收入重要来源之一。主要旅游点有曼谷、普吉、清迈、帕塔亚、清莱、华欣、苏梅岛等。

## 越南产业概况

**【资源】** 越南矿产资源丰富，种类多样。主要有煤、铁、钛、锰、铬、铝、锡、磷等，其中煤、铁、铝储量较大。有 6845 种海洋生物，其中鱼类 2000 种，蟹 300 种，贝类 300 种，虾类 75 种。森林面积约 1000 万公顷。

**【农业】** 越南是传统农业国。耕地及林地占总面积的 60%。主要农产品有大米、橡胶、胡椒、椰子、火龙果、西瓜、芒果、腰果、茶叶、咖啡等。2022 年越南农林渔业总产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为 11.88%，增长率 3.85%。

**【工业】** 2022 年，越南工业生产指数增长 7.8。主要工业产品有电子产品、计算机、手机、机械设备、汽车、摩托车、纺织服装、石油天然产品、橡胶产品、塑料制品、水产品等。

**【服务业】** 近年越南服务业保持较快增长，2022 年服务业占 GDP 比重为 41.33%，增长率达 8.12%。越南旅游资源丰富，下龙湾等多处风景名胜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为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近年来旅游业增长迅速，经济效益显著。2022 年以来旅游业逐步复苏，全年接待国际游客

逾 350 万人次，旅游总收入约 208 亿美元。主要旅游景点有：河内市的还剑湖、胡志明陵墓、文庙、巴亭广场；胡志明市的统一宫、芽龙港口、莲潭公园、古芝地道和广宁省的下龙湾等。

沈开艳、张晓娣(上海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



**联系地址：淮海中路 622 弄 7 号 308 室**

**联系电话：021-33165460**

**联系邮箱：zbzh@sh-popss.gov.cn**

---

本报告为研究团队基于公开信息、行业调研、数据分析及专业研究方法独立编制完成的科研成果，仅供行业研究、学术研讨、决策参考交流使用，不构成任何商业、投资、法律、财税及其他专业实操建议。报告免费获取，未经书面正式授权，任何机构及个人不得擅自转载、复制、篡改、摘抄、传播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